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16-112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接到股东王相荣先生和王壮利先生关于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王相荣	是	2,170	2015-09-23	2016-09-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97%
王相荣	是	5,589.8439	2014-09-23	2016-09-2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11%
王壮利	是	1,475.1561	2014-09-23	2016-09-2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72%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王相荣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41,846,59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05%。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相荣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28,171,300股，占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3.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98%。

王壮利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91,198,98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90%。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壮利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61,570,234股，占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4.5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06%。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7 日